

大法师父救了我 我讲真相救世人

【明慧网】1996年，那年我38岁，但当时我已瘫痪在床。我全身都是病：脑供血不足、亏气亏血、血压低，最可怕的是脑中有瘤子，严重失眠，有时三天三夜不能睡觉，不能闭眼，闭上眼睛就像有一把钢针在刺我的眼睛。我还患风湿、类风湿、风湿性心脏病、糖尿病、腰椎间盘突出、产后风等重病，生活完全不能自理。

病入膏肓 得法获新生

因我家里没有积蓄，无钱就医，最后病入膏肓，不吃也不喝了。曾经有过一天死去三次，那时真是生不如死。我实在是遭不起这个罪了，就随手把以前吃着不管用的药都拿出来，有200多片，打算下周一把这些药服下去，结束我这个年轻生命。

有句话说：人不该死的总有救。一个周五，邻居家大学毕业的男孩回来，听说我病的很重，就来我家让我跟他学炼法轮功，说只要认真学炼，病就会好的。我说：我是个要死的人了，啥都救不了我了，啥也不信了！他说：“你知道法轮功是什么吗？法轮功是佛法，是修真、善、忍的。”我当时身体一震！心想：只有佛才能救我的命呀！他就给我播放了师父的讲法录音让我听。

我听了三天，心情好了，也不觉的委屈了，居然还能坐一会儿了！我还看到有小法轮在周围转，我用手抓却抓不着。听师父讲法的第七天，我坐起来了，清清楚楚感觉到有一只手轻轻握着我的心脏在往上送，然后再往下拽，我一下昏死过去……

醒来了，心脏不难受了，好象从来都没有得过心脏病一样。师父



把我的心脏病拿掉了！听师父讲法半个月，我能下地扶墙走了！

我更加相信大法了！我无比珍惜大法，我要按照师父说的去做——同化宇宙特性真、善、忍，做好人，做更好的人。不到三个月，我所有的病业都被师父拿掉了，我感到了无病病一身轻的滋味……

大法的神奇

我得法两个多月时，总想出去炼功。一天早晨三点起床活动腿，因腿不能打弯，就把着外面的窗台活动了一个小时，叫丈夫把我的自行车推出来，我要去炼功点炼功！丈夫帮我扶住车后架往前推，他看我自己能骑了，就松手回屋去了。

我骑车骑了二十多分钟到了炼功点。一看，炼功点有100多人！我刚放好车子，就有一位老年同修过来。他一看我就说：“你身体不好。”我说了我的情况，他手指着这些炼功人说：“他们以前也都是有病的，通过炼功身体都好了。来，我教你炼！”我就跟他学炼功动作。炼完功后我骑上车回家了。

到家把车子放在窗台下，居然大步流星进了屋，我的脑袋完全是空白的。丈夫和孩子还没有起床。这时，大女儿惊讶地看着我说：

“妈妈，你会走路了？！”起身下床跪在我面前放声大哭！这时我才缓过神来，我是怎么出去的？怎么

进的屋？自己都不知道！

我仔细的想呀，我从家里骑上自行车开始直到回到家中，这段时间脑子都是空白的。我上前把孩子抱在怀里说：“孩子！妈妈好了，能给我的宝贝买新衣服了！”这时看到丈夫在一旁愣愣地看着我，我说：“你去多躺一会儿吧，这些年辛苦你了，又当爹又当妈的，今天我做饭。”吃饭时，丈夫边吃边哭，还说：“这回好了，这个家有救了。”我知道这是感激的泪水，幸福的泪水！

我身体的变化是有目共睹的。丈夫说：法轮功太神了，就你这身体，没吃药没打针，也没去医院，这病就全都好了！丈夫支持我修法轮功。

自那以后，两个女儿感冒了，三天不治自好。这真是“佛光普照，礼义圆明”（《转法轮》）。

向民众讲真相

大法师父救了我，让我有了一个健康的身体，有了一个完整的家，我得把大法的美好真相传递给更多的世人，让他们也能体会到法轮大法的美好。我风雨无阻的向民众讲真相。其中也有不顺利的时候，外出发资料救人时，就有骂人的，有报警的，也有给照像的，还有拽着我不松手打电话报警的等等，我守住心性，不为所动。

我曾到有一千多人的工地上去，向工人讲真相，个把月过去了，陆陆续续给他们做了三退（退出党、团、队组织）。

希望有更多的人能够了解法轮功，明辨是非，分清善恶，善待大法弟子，尽快退出党、团、队组织，为自己选择美好的未来。

文/中国大陆大法弟子◇

湖南省湘西州保靖和花垣两县三位法轮功学员被冤判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湖南报道）保靖县和花垣县是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管辖的相邻县。近日得知，花垣县法院分别非法判处三位法轮功学员，即梁松被花垣县法院非法判处两年，聂景霞四年。另外，肖永康被非法判刑三年，上诉后，湘西州中级法院非法维持冤判。

三位信仰真、善、忍的好人

法轮功学员梁松，男，57岁，苗族，家住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是保靖县金丰陶瓷厂职工。二零零六年，梁松开始修炼法轮功，他按照法轮大法真、善、忍的标准要求自己，不断归正自己，改掉不良习惯，找回善良本性。虽然与妻子离婚很久，他主动承担起女儿的教育费用，让女儿完成从初中、高中、大学的学业，得到孩子的外婆由衷感激，梁松给外婆说明，自己是学大法后，才有了这种责任感。在厂子里，梁松任劳任怨地工作，同事们愿意和他在一起，觉得他学大法后变得可亲可敬。

法轮功学员聂景霞，女，61岁，保靖县人，土家族，在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花垣县做生意。她在修炼法轮大法前，在生意场上争名夺利，斤斤计较，弄得身心俱伤，患有严重鼻炎、咽喉炎、痔疮等多种疾病。修炼法轮大法以后，聂景霞身上所有的疾病不翼而飞，她整个人发生了根本的转变，人变得善良，做生意公平交易，老少无欺，证实大法的美好。

法轮功学员肖永康，58岁，汉族，家住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花垣县峨碧村。学法轮功后，肖永康以真、善、忍为标准要求自己，身体健康，心地善良，家庭和睦。她做生意老少无欺，务实求实，是个好人。这是有目共睹的。她因坚持真、善、忍信仰、坚持把法轮大法的真相告诉乡邻，而遭中共的残酷迫害。



三位法轮功学员分别被非法庭审

1. 法轮功学员梁松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三日下午两点左右，梁松在迁陵镇响水洞被保靖县国保大队、派出所警察绑架，警察把他劫持到他的租房处及老家非法抄家，两处地方共非法抄走两台电脑、两台打印机、一台彩印机及多本大法书籍等私人物品。随后，警察将梁松劫持到公安局非法审讯，之后将他非法关押在保靖县看守所。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花垣县法院开庭非法庭审梁松，据悉梁松没有亲人辩护。梁松被非法关押在保靖县看守所。

2. 法轮功学员聂景霞

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上午，两男一女便衣闯到卖衣店绑架聂景霞。据悉，三个警察试图哄骗聂景霞走出卖衣店门面，聂景霞拒绝。便衣们威逼说，如果不出来，就叫全巷子卖衣人都来看。

聂景霞走出来后，即被警察绑架。之后，十多个警察到她的店子里非法抄查。聂景霞的租房也被非法抄家。聂景霞被劫持到湘西自治州看守所非法关押。

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五日，花垣县法院开庭非法庭审聂景霞。家人请的亲友辩护被法庭无理拒绝。聂景霞被非法关押在湘西自治州看守所。

3 法轮功学员肖永康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日下午四点多，肖永康在卖菜时，给一老人讲真相，被跟踪的便衣发现，叫来三

角岩派出所警察，对她拳打脚踢，强行拖走，把她非法关押到湘西州看守所。

花垣县法院分别于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两次非法庭审肖永康。肖永康有亲人辩护，但中途被法官阻断，辩护词没能念完。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花垣县法院对肖永康非法判刑三年，勒索罚金一万元。肖永康已上诉至湘西州中级法院。她被非法关押在湘西自治州看守所。

三位法轮功学员被枉判

近日得知，梁松被花垣县法院非法判处两年，聂景霞被花垣县法院非法判处四年。肖永康被花垣县法院非法判刑三年，上诉后，湘西州中级法院非法维持冤判三年，勒索罚金一万元。

另外，梁松不服花垣县法院非法判刑，已上诉，未闻聂景霞上诉。

中共残酷迫害修心向善的法轮功学员已经二十五年多，颠倒是非善恶，警察非法抓捕、入室抢劫；检察院、法院捏造罪证、构陷好人，给众多法轮功学员和他们的家庭造成了重大伤害，而且也给国家和人民造成了巨大的灾难。

法轮功也叫法轮大法，是上乘的佛家修炼大法，于一九九二年由李洪志师父传出，他以宇宙最高特性真、善、忍为原则指导人修炼，辅以简单优美的五套功法，可以使修炼人在极短的时间内达到身心净化，道德回升。

修炼法轮大法福益家庭、社会，不仅是合法的，而且应该受到表彰。法轮功学员坚持正信、讲清真相，不仅是作为受害者讨还公道，也是在匡扶社会正义，维护社会良知，也是应当受到宪法与法律保护。在未来法制昌明之时，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都面临未来正义法庭审判和终身追责。◇